

---

证券代码：300090

证券简称：盛运环保

债券代码：112510

债券简称：17盛运01

**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  
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18年5月



---

## 重要声明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自发行人对外公布的《关于新增仲裁、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号编号：2018-052）、《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签订企业重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和《2017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等公开信息披露文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华福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投资者依据本报告所进行的任何作为或不作为，华福证券不承担任何责任。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福证券”）作为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盛运环保”、“发行人”或“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以下简称“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本期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本期债券风险提示事项报告如下：

## 一、风险事项基本情况

### （一）新增仲裁、诉讼事项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4月25日对外披露的《关于新增仲裁、诉讼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2），近日盛运环保收到厦门仲裁委员会、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等法律文书，上述新增法律文件涉及仲裁和诉讼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被告	原告	涉诉金额 (元)	诉讼/仲裁受理机构
1	枣庄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开晓胜、盛运环保	厦门火炬联合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3,120,808.67	厦门仲裁委员会
2	宁阳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开晓胜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5,995,000.00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人民法院
3	锦州中科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开晓胜、阜新中科 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6,389,732.13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人民法院
4	阜新中科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开晓胜、锦州中科 绿色电力有限公司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2,779,464.26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人民法院
5	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开晓胜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7,703,645.84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人民法院
6	桐庐盛运环保电力有限公司、 盛运环保、开晓胜	安徽中安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3,201,145.80	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 人民法院
	合计	-	79,189,796.70	-

券  
★  
30513

上述新增仲裁、诉讼涉及金额合计79,189,796.70元，占公司2016年末经审计净资产的1.52%。截至本报告出具日，发行人暂时无法预计公司所涉诉讼、仲裁情况对公司本期利润及期后利润的影响，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诉讼进展情况。

## （二）新增股东股份被轮候冻结的情况

根据发行人于2018年4月25日对外披露的《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发行人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系统查询获悉，相较于公司2018年4月11日和2018年4月17日分别披露的轮候冻结情况（以下简称“前两次轮候冻结情况”，详见《关于股东股份被司法冻结及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和《关于股东股份新增轮候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0）），公司股东开晓胜先生新增被轮候冻结的相关股份情况如下所示：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轮候冻结数量 (股)	轮候机关	司法冻结日期	轮候期限 (月)	本次冻结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开晓胜	是	180,738,400	桐城市人民法院	2018-04-19	36	100.00%

上述新增轮候冻结的原因公司正在与相关方进行核实了解。公司前两次轮候冻结情况披露中涉及到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的轮候冻结的原因见本报告披露的“新增仲裁、诉讼事项”中诉讼受理机构为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的诉讼事项。截至2018年4月25日，涉及到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桐城市人民法院的轮候冻结相关法院文书暂未送达公司，具体原因未知，公司将持续跟踪并披露进展。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开晓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共计180,738,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69%。其中累计质押的股份为共计178,086,100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98.53%，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49%；累计被冻结股份共计180,738,4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13.69%。开晓胜先生所持盛运环保股份被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人民法院、广东省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宁波市鄞州区人民法院、安徽省合肥市瑶海区人民法院、桐城市人民法院进行了司法轮候冻结，被执行司法轮候冻结状态的股份数超过其实际持有上

市公司股份数。

### （三）收到安徽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

根据盛运环保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的《关于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因部分对外担保存在违规和部分债务逾期信息未及时披露，违反了证监会相关规定，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安徽监管局（以下简称“安徽局”）下发的《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8〕9号）。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40号）第五十九条，以及《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13号）第五十八条，安徽局对盛运环保予以警示，并要求公司强化内控管理机制和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加强对外提供担保及债务信息摸底排查，根据排查情况，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四）2017年业绩大幅下滑

根据盛运环保于2018年4月26日披露的《2017年度业绩快报修正公告》（公告编号：2018-057），公司2017年预计实现营业总收入由1,644,164,741.36元修正为1,357,802,857.96元，修正后相较于2016年度，同比下降13.65%，预计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由-258,405,754.75元修正为-1,294,751,874.65元，修正后同比下降1187.28%；截至2017年12月31日，公司预计总资产账面价值由11,523,840,602.53元修正为13,685,217,195.61元，修正后同比增加13.9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由4,877,174,985.98元修正为3,850,080,662.03元，修正后同比下降25.61%。根据公司披露信息，公司进行2017年业绩修正，主要原因如下：1、公司其他应收账款大幅增加，基于谨慎性原则，增加计提坏账损失3.34亿元；2、公司子公司北京中科通用能源环保有限责任公司商誉和收购时产生的无形资产经专业评估发生减值较预测时增加2.37亿元；3、公司对外担保增加或有负债增加亏损2.28亿元；4、公司子公司安徽盛运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及安徽盛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个别销售合同，会计师综合判断未达到收入确认条件，基于谨慎性原则，调减相应收入及成本，减少毛利约1.5亿元；5、公司在垃圾发电市场开发过程中，相关费用预提增加0.6亿元；6、经会计师综合判断，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相关费用0.27亿元；7、2016年度总资产更

---

正主要是由于公司对银行账户进行了全面清理,经清理发现前期有多个银行账户未纳入表内核算。

## 二、风险提示

发行人上述新增仲裁、诉讼,股份轮候冻结,收到安徽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2017年业绩大幅下滑的事项,反映出公司目前现金流较为紧张,公司内部审批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机制存在瑕疵,公司经营模式和会计核算有待进一步完善。如若上述问题不能妥善处理,可能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股权结构的稳定性产生负面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偿付能力。

根据公司于2018年4月25日披露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签订企业重组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4),盛运环保控股股东开晓胜先生正积极促进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安徽省分公司就推进盛运环保债务重组、解决盛运环保资金紧张相关问题的合作,以保障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有助于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发展。

华福证券作为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上述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华福证券将持续积极跟踪发行人最新动态,密切关注发行人对本期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维护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并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安徽盛运环保（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之盖章页）

受托管理人：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华福证券

